

初心永擎照前路 使命在肩勇毅行

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奉化区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 姜逢堂

日月其迈,岁律更新。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两个“百年目标”交汇与转换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奉化区税务局将牢记初心使命,依法依规抓好组织税费收入工作;深化光哥税务工作室、玲玲e站等特色品牌,运用大数据精准画像、线上直播、一户一档台账等举措,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拓展“零窗”智慧办税厅的经验做法,践行“一次不用跑、税事全办好”理念,用心用情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为奉化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税务力量。

区农业农村局

“十三五”期间工作成效

“十三五”以来尤其是党的十九大以来,在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区农业农村局对标“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目标,深化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四年行动计划。“十三五”时期特别是奉化撤市设区以来,是奉化历史上农业发展最快、农村变化最大的五年:先后成功获得了第一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全国平安渔业示范县等国家级荣誉4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奉化模式”、农村生活污水运维“县域统筹”等一批好经验好做法在全国推广。

——农业发展打开了量质并举的新局面。概括为“四个一批”:

提升了一批重要农产品保供能力。粮食总产量连续四年稳定在6万吨以上,良种覆盖率98%以上;生猪出栏量恢复到10万头,生猪自给率达到65%,成功创建第三批浙江省畜牧业绿色发展示范县。

落实了一批重要平台项目建设。成功创建国家级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县,国家级尚田农业产业强镇(宁波唯

一),萧王庙水蜜桃省特色农业强镇,建成年销售收入10亿元以上省级示范性农业全产业链1条(竹产业)。

培育了一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年产值超亿元的农业龙头企业累计达到10家,创建市级以上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14家,市级以上示范性家庭农场47家,建成雨易山房等13个多彩农业美丽田园示范基地、麦浪农场等15个现代农业庄园和翡翠湾等8个休闲渔业基地。

推广了一批先进农业技术。成功创建省级科技示范基地和高品质绿色示范基地15家、省级美丽生态牧场11家,累计推广种植优质农作物新品种30余只,认定“三品”(有机食品、绿色食品、无公害农产品)170个、农产品地理标志2个,粮食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92.6%。

——农村风貌迎来了全域美丽的新提升。以农村住房改造攻坚战为切入点,全力推进农村环境的大变样。一是农房改造的引领效应不断增强。累计拆除旧房土地面积2720.36亩、建筑面积182.8万平方米,建造新房占地面积1694.06亩、建筑面积177.14万平方米,受益农户数量达到10722户,打造了一批农房改造的示范点。二是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的力度不断增大。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生活污水治理和厕所

革命。2016年至2018年连续三年获评全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优胜县。全区旱厕今年基本实现清零,累计新建公厕966座。三是农村示范创建的覆盖面不断拓宽。成功创建5个美丽乡村示范镇、5条美丽乡村风景线、22个美丽乡村示范村。

——农民生活迈向了全面小康的新阶段。坚持把增加农民收入作为“三农”工作中重中之重,持续提升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和低收入农户收入。一是村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采取物业经济、光伏发电、镇村联建统营、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等手段发展村集体经济,全区安排村集体经济项目55个,累计补助资金10233.7万元。全区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30万元,其中经营性收入达到10万元以上。二是低收入群体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低收入农户的住房安全、医疗保障和义务教育等政策兜底保障力度不断加大,低保水平由799元/月提高至842元/月。累计安排扶持低收入农户发展补助资金945万元。

2020年,全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预计53.7亿元,同比增长2.3%;农林牧渔增加值预计32.9亿元,同比增长2.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35010元,同比增长5.5%;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15006元,同比增长15%左右;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水平持续提高,农村居民生活品质进一步提升。

“十四五”时期工作思路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区农村充分分享撤市设区红利承接期的五年。区农业农村局将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三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提高农民收入和精神文明建设。把加快构建宁波绿色都市农业新中心和宁波新时代美丽乡村新标杆作为“十四五”时期的发展定位,到2025年率先基本实现我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力争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长幅度保持在2.0%以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低收入农户

年收入增速保持在14%左右,所有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过100万元;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实现奉化全域美丽大花园,率先建成基本农业农村现代化。

——农业产业方面:围绕打造宁波绿色都市农业新中心,全面实施高质量现代农业振兴行动。重点抓好加快完善数字农业政策体系、加快部署数字农业重大项目、加快推动土地规模化流转进程、加大农业领域招商引资力度、拓宽多种形式农民增收途径。

——农村建设方面:围绕打造宁波新时代美丽乡村新标杆,深入实施新时代美丽乡村创建行动。把共建“我们的家园”作为

带动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巩固的长效抓手,充分发挥好三块地改革效应,带动农村实现盆景向风景、一处美向处处美、部分富裕向共同富裕转变。重点抓好建设“六个乡村”:建设活力乡村、兴旺乡村、秀美乡村、智治乡村、淳美乡村、甜美乡村。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区农业农村局将以党的建设为引领,带动实现全局干部队伍全面过硬、工作能力全面增强。重点抓好“五个新”:聚焦高质量和竞争力,发挥农业产业新优势;围绕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展现农村风貌新气象;对标全面进入现代化,迈上村强民富新台阶;紧扣激发农村发展活力,力争农村改革新突破;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构建和谐稳定新局面。